

公 告

为落实政府政务公开的要求，进一步增强城市规划管理工作的透明度，维护有关利害关系人的知情权，根据《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规划公示规定》，现将“川六公路（川沙路东侧—川南奉公路）改建工程-马龙沟以东至德兴街以西段”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向公众公示，并听取意见。

根据《上海浦东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7-2035年）》、《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2017-2035年）》等规划，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实施该工程，规划道路红线宽35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详见公示附图。

公示方式：本次公示由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和项目所在地的街镇共同组织，项目单位配合。公示采取网上及现场同步公示的方式，公示网址：www.pudong.gov.cn/gtj/，现场公示地址：川沙新镇人民政府、川沙新镇六团社区委员会、川沙新镇动物检疫申报点。

本次公示采取书面信函方式听取公众意见，收集意见的信函请寄：锦安东路475号2号楼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邮编：201204；请在信函封面上注明“川六公路（川沙路东侧—川南奉公路）改建工程-马龙沟以东至德兴街以西段”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公示意见。也可到项目所在相关镇、街道反映。

公示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日。

收集意见截止日期：自正式公示结束后七日，信件以寄出邮戳为准。

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11月15日

业务管理专用章